

黃志光先生

榮譽法學博士

贊辭

黃志光先生在眾多領域中出類拔萃，印證了傑出的事業成就、謙遜的待人態度和服務他人的心志是可以並存的。要欣賞和瞭解這位現代「通才」，最好是從他的出身背景說起。

黃先生於六十年代初出生於香港一個克勤克儉的基層家庭，中學後期開始用功學習，致力追求卓越。由於他當時的強項是數學，他原本計劃在 1979 年到另一所大專院校進修數學、統計學和電腦。然而，機緣巧合之下，他認識的一位嶺南學院中文系學生邀請他旁聽了中文系教授的講課，這一下，徹底改變了他進修的路向。黃先生酷愛中國古典文學，選擇入讀嶺南學院中文系，在隨後的五年師從國學大師陳湛銓教授和中國著名詩人梁簡能教授；同時，他對英國文學也產生了濃厚興趣。1984 年，他從嶺南學院中文系畢業時，同時成為英國語言學會（現為特許語言學會）會員。

畢業後，黃先生曾從事遙距教育行政工作，後來加入廉政公署成為社區關係主任。在此期間，他以兼讀形式獲得倫敦大學的法律學位。其後，他前往英國考取律師資格最終考試，並於 1990 年回港，加入了赫赫有名的孖士打律師行成為見習律師。

取得律師資格後，黃先生選擇了本地律師較少走的路，加入了該律師行的企業融資業務部。當時正值中國企業改革開放，而香港亦急速發展，成為國際金融中心。因此，黃先生除了服務律師行既有的香港和國際客戶外，還有機會為當代中國內地的蓬勃發展作出貢獻，而他早年在嶺南習得的中國文學知識正好大派用場。他對中國古典文學的愛好以及一口流利的英語，為他贏得業界聲譽以及同事和客戶的信任。

剛開始執業時，他與來自世界各地的頂尖法律人才共事，當時對他這位年輕律師而言，工作極具挑戰性；但黃先生以極大的耐性、敬業精神、專業素養，以及對中西文化差異的敏銳，成功地應對了所有困難險阻。他的美德和智慧在很大程度上受益於嶺南學院古典文學的薰陶。在執業後的短短三年內，黃先生便取得彪炳的業績，並隨即獲晉升為律師行合伙人。

黃先生具有卓越領導者的素養，為人積極樂觀、善於溝通、意志堅強、勇於承擔，正好體現嶺南大學博雅教育的人格理念。他其後獲孖士打律師行委以重任，出任多個管理和治理要職，職務涵蓋律師行的公司法業務以至全球營運。他亦受邀擔任多個專業、公民和公共機構的主席或成員，包括出任香港律師會公司法委員會主席長達 10 多年，期間還應邀擔任香港特區政府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委員。

在香港特區政府重新編制《公司條例》期間，黃先生還應邀出任關於董事和高級人員的條文的諮詢小組主席，協助制定了現行的香港《公司條例》。2015年，他從執業律師崗位退休後，曾擔任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副主席和應用研究局副主席等公職。即使退下職場火線，他仍繼續拓闊學習領域，並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日本研究文學碩士學位。但最重要的是，他對教育充滿熱忱，畢生竭力為嶺南服務的貢獻有目共睹。

作為嶺南人，他另一最為人稱道的就是他全力投入推動嶺南的教育使命，他也傳承了過去135年以來無數嶺南學長的紅灰精神和傳統。他在英國完成法律學業回港後不久，便投身服務嶺南。自1991年起，他一直是嶺南教育機構董事，並在不同時期加入嶺南大學多個管治團體，包括嶺南學院校董會、嶺南大學校董會和諮議會。2007年至2010年，以及2017年至2023年初，他出任嶺南教育機構主席，亦是嶺南學院以及後來嶺南大學的重要校董之一，前後服務嶺南長達25年。最近，黃先生再次榮獲特區政府委以重任，自2023年11月起出任嶺南大學諮議會主席一職。

為表彰他對香港法律界和金融界的貢獻，以及他對嶺南和香港社會的熱心服務，嶺南大學在2011年向黃先生授予榮譽院士銜。迄今，他對香港和嶺南的貢獻日益俱增，建樹良多。

在喧囂急促的日常生活中，儘管人們可能無法時刻記住傑出人士的名字和他們的非凡成就，但他們的貢獻和影響力仍深深地烙印在我們的社會和文化中。我們今天為這位嶺南人中的佼佼者頒授榮銜，以嘉許黃志光先生的服務熱誠及奉獻精神，讓我們對其貢獻銘記於心。主席先生，為表彰黃先生在法律界的專業成就，以及對香港和嶺南社群的卓越貢獻，本人謹恭請閣下頒授榮譽法學博士學位予黃志光先生。

贊辭由李東輝教授撰寫及宣讀